

白水县财政局

白水县财政局 关于《白水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管理办法》的征求意见函

白水县林业局：

按照中省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相关文件精神，原“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更名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为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渭南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渭财发〔2021〕156号）和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结合我县实际，现将《白水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函报你单位，请结合各自工作，提出修改意见。

请你单位于2021年8月4日下午6时前将修改意见盖章后送财政局209室扶贫资金管理股。未收到视为无意见。

联系人：刘亚娟；联系电话：8483356。

附件：白水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草稿）

白水县财政局

2021年8月2日